

证券代码: 600721

证券简称: \*ST 百花 公告编号: 2022-013

##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1、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0年度经审 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 (2020年12月修订)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1日起被实施"退市 风险警示"。
- 2、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(2022年1月修订)"9.3.5上市 公司股票因第 9.3.2 条第一款第(一)项至第(三)项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 警示的,公司应当在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, 发布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,并在披露该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发布 2次风险提示公告"的规定,现披露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## 一、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原因

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,公司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 元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(2020年12月修订)相关规定,公 司股票于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被实施"退市风险警示"。

## 二、可能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(2022 年 1 月修订)第 9.3.11 的规 定,若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披露后出现第 9.3.11条所列任一情形的,上海 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

公司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《公司 2021 年度业绩预盈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2022-001)、《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2022-002)及《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



告编号: 2022-009)。

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30 日,最终财务数据 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为准,公司已在《2021 年年 度报告》披露前披露了三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